



社区警务下沉做实、多警种与社会力量联勤联动

“红蓝哨所”24小时全天候守护群众平安

本报记者 张卫建 通讯员 杨安琪

今年4月29日下午5点,邹平市公安局黄山派出所悠乐里“红蓝哨所”接到群众报警求助,在悠乐里商业综合体一店铺附近发生纠纷。

从“红蓝哨所”到事发店铺只有200多米的距离,接警后不到3分钟,社区民警朱文贤和同事赶到了事发现场。

到达现场后,朱文贤和同事看到一名满身是血的男子,正和其朋友围住一家店铺。朱文贤和同事迅速控制住场面,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并迅速联系医院,将受伤男子送往医院救治。

民警经现场了解,得知受伤男子酒后到悠乐里一店铺购物,期间与一名店员发生争执,争执过程中双方发生肢体冲突,该男子面部受伤。

事发后,店员回到店铺内关门躲避,受伤男子打电话联系朋友要说法。在受伤男子的朋友陆续赶到时,民警获悉情况后,将事情及时处理。

派出所对案件当事人做了严肃处理,并促成双方积极调解,双方均认识到了自己的问题,并达成和解。

悠乐里“红蓝哨所”出警迅速,处理果断,耐心协调,是该案件得以圆满处理的三个关键因素。

“红蓝哨所”还有一个名字,叫邹平市公安局黄山派出所社区警务一队,这是邹平市公安局社区警务下沉做实、多警种与社会力量联勤联动“融治理”的创新举措。

“红”是党建红,“蓝”是警察蓝,派出所吹哨,多警种、社会力量报到,对辖区内案件、矛盾纠纷,第一时间实现警力、技术、装备、智力等资源的汇聚和服务,派出所实战打赢能力和矛盾纠纷化解能力明显提升。”邹平市公安局黄山派出所所长秦浩说。

“红蓝哨所”为什么选在悠乐里? “悠乐里是目前邹平南部城区唯一的大型商业综合体,周边商圈、小区、学校集中,其中商铺、经营场所近200家,户籍人口2.7万人,流动人口1.2万人。仅悠乐里商圈,日均人流量5000人左右,节假日可达近万人,这里每天的警情数量占到所里的20%。”秦浩表示。

针对悠乐里周边实际情况,今年3月,邹平市公安局黄山派出所社区警务一队正式成立,并命名为悠乐里



“红蓝哨所”哨所人员配置由派出所、特巡警、交警黄山义警等社会志愿者、悠乐里商业圈保安人员五部分组成,上午8点至晚上10点,5种力量全体参与哨所工作;晚上10点,商圈人群散尽后,工作主要由商圈保安承担,有紧急情况派出所随时待命,全天候为群众守护。

“红蓝哨所”主要做什么? “简单来说,‘红蓝哨所’的主要工作内容为现场处警、巡逻值守、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九小场所管理、信息收集反馈、接受群众来访、咨询和求助等。”秦浩说。

8月27日中午11时,“红蓝哨所”接到指令,一位老人在悠乐里商圈求助,称孙子找不到了,希望民警帮忙寻找。

民警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老人称带孙子有事外出,在等公交车时,打电话的工夫孩子不见了。民警先安抚老人焦急的情绪,详细了解孩子的年龄、体型、衣着等外貌特征后,立即展开寻人工作。民警以公交站牌为中心点,

沿小区业主报警,称该小区一名物业工作人员在小区内

群里骂了他一句。社区民警朱文贤与同事来到该小区,在网格员、志愿者等协助下,深入了解了事情来龙去脉,对双方展开调解,双方都表示自己有过错并谅解了对方,一场矛盾得以圆满化解。

“类似这种邻里纠纷、物业与业主矛盾等情况在各小区都很常见,事情都很小,但处理不好就容易激化矛盾,提升群众的安全感,小事也不能放过。”朱文贤说。

“社区工作无小事,群众利益无小事,我们将以‘红蓝哨所’为抓手,不断优化社区警务运行模式,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给人民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邹平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马勇说。

今年5月,“红蓝哨所”接到辖区

区业

惠民县简案快办“一站式”诉讼办案中心挂牌成立

本报讯(记者 刘雪鹏 通讯员 李洪林 报道)近日,惠民县检察院携手法院、县公安局,共同揭牌成立了惠民县简案快办“一站式”诉讼办案中心。

揭牌仪式上,围绕《适用速裁程序案件“一站式”办理实施办法》及《刑事速裁案件差异化证据标准》等关键文件,参会单位展开了深入细致的讨论。通过集思广益,明确了简案快办案件的适用范围、操作原则及具体工作流程,为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据悉,惠民县简案快办“一站式”诉讼办案中心将依托其独特的

平台优势,针对符合条件的轻罪案件,实施文书制作、审批、庭审等环节的全面简化。通过“集中告知、集中终结、集中宣判”的创新模式,不仅能够有效缩短案件办理周期,提升司法效率,还能更好地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司法公正。

下一步,惠民县检察院将结合简案快办“一站式”诉讼中心的实际工作情况,持续完善相关配套制度,积极探索轻罪治理的新思路、新方法,高质量、高效率办好每一件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小案”,努力在轻罪治理领域书写新篇章,为构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贡献力量。



植入木马病毒入侵公司电脑“冒充老板诈骗”滨城区一企业遭受巨大损失

本报讯(记者 宋静涵 通讯员 耿婷婷 徐瑶 报道)近日,滨州市公安局滨城分局接到报警称,某企业财务人员因点击不明链接造成“木马”病毒植入公司电脑,导致公司遭到巨大资金损失。

据了解,该企业负责人在行业交流群中看到“税务局对抽查企业税务及处罚的名单”的消息,随即将消息转发给公司财务小Z。未察觉异常的小Z点击链接后下载该文件,多次下载解压后,该文件都没有反应,小Z便没有再理会。

过了几天,小Z微信上突然收到“老板”的付款指示,“老板”的头像、昵称同公司负责人一模一样,小Z没有怀疑立刻进行转账。转完账10分钟后,其公司负

责人来电询问小Z转出巨款项的去处,核对后,小Z才惊觉自己被骗。滨城警方经过调查,在财务人员小Z的电脑上发现了第三方控制软件。

经查,该诈骗案主要作案对象为企业财务人员,其制作木马程序并伪装成文件,通过企业群发传播,待企业人员打开程序致使电脑中毒后,再控制企业工作电脑并登录聊天工具,伪装身份伺机实施诈骗行为以及二次传播木马程序。

警方提醒:不轻信不明链接的行为非常危险,企业公司一定要建立流程规范、制度严格的财务制度。财务人员要提高警惕,不点击不明链接、不安装不明软件,任何转账行为,务必按照公司的流程规范,核实清楚身份后再进行转账。

“闲鱼”购买二手电动车被骗邹平公安破获一起虚假网络购物案

本报邹平讯(通讯员 陈舒 潘猛 杨安琪 报道)近日,邹平市辖区居民小刘(化名)在闲鱼App浏览商品时,发现一辆心仪的二手雅迪X5电动车,价格优惠且车况较新,小刘立马与卖家取得联系。

交谈过程中,卖家给小刘发送了车辆的视频及细节图,称通过闲鱼平台进行交易,后期有保障。随后,小刘通过闲鱼平台购得这辆雅迪X5电动车。

小刘付款后,对方一直以各种理由拖延发货。日子一天天过去,小刘多次催促对方发货,卖家却将小刘拉黑,小刘这才发觉自己被骗,随即报警。

接案后,邹平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民警根据小刘提供的线索,快速展开侦查工作,经过分析研

判,最终锁定了犯罪嫌疑人的身份信息及藏匿地点。办案民警不等不靠,立即驱车前往河南省,在当地警方的配合下,将犯罪嫌疑人吴某抓获归案。

经讯问,吴某在将其雅迪X5电动车卖出的情况下,伙同李某在闲鱼平台继续发布雅迪X5电动车售卖信息,以低价吸引人购买,再发布虚假的装车发货视频,待受害人付款后将其拉黑。目前,邹平市公安局已依法对犯罪嫌疑人吴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并成功追回受害人被骗钱款5595元。

为表达感激之情,小刘将一面写有“失而复得暖人心 人民警察为人民”的锦旗,送到民警手中,感谢邹平民警千里追踪为其挽回损失。

无棣县检察院守护群众“头顶上的安全”排查线杆线缆问题189个

本报无棣讯(通讯员 陈涛 报道)近日,无棣县人民检察院开展“线杆线缆”安全问题专项监督活动。

公益诉讼干警利用3天时间,对县域内所有12345为民服务热线反应的线杆线缆问题,进行了地毯式逐一排查。走访乡镇街道11个,摸排行政村96个,排查线杆线缆问题189个,总结梳理线杆线缆问题287个,完成了一次对全县“线杆线缆”安全问题的起底摸排。

干警逐一对接反映线杆线缆问题的群众,听诉求、找问题、找原因,组织通讯运营商召开问题分析座谈会,了解各运营商在处理线杆线缆问题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以及解决线杆线缆问题的方案。

下一步,无棣县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将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针对摸排出的线杆线缆问题督促行政机关充分履职,督促通讯运营商尽快排除隐患、整改治理。

S309田高线与青田路交叉口改造工程的施工公告

为加强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保障施工期间安全畅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现将S309田高线与青田路交叉口改造工程(第一阶段)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一階段施工时间为2024年9月12日至2024年10月31日。 二、施工方式 本次施工段落为S309田高线南半幅单向封闭施工,过往车辆借用对向车道通行。 三、其他事项 1.请广大驾驶员提前做好出行规划,提前选择绕行路线,按照交通标志提示安全行驶。 2.若封闭方案发生变动,将另行发布相关信息。 道路施工封闭期间,给您的出行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滨城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滨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高新区大队

“护学岗”护航“开学季”

本报阳信讯(通讯员 程建柱 报道)近日,全国中小学陆续开学,为确保辖区内中小学生学习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阳信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启动“护学岗”,全力保障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有序。

阳信交警采取“高峰勤务+流动岗”相结合的形式,灵活安排警力疏导学校周边交通,引导学生家长车辆即停即走,及时劝离乱停乱放车辆,护送学生有序通行,全力营造校门前及周边道路良好交通秩序。

下一步,阳信交警将持续开展“护学岗”勤务,确保广大学生在新学期能够高高兴兴上学去,平平安安回家来。



博兴县检察院构建多维度、全方位、立体化涉老检察权益保护体系

聚焦老年人权益保护 打造司法护老基层样本

本报博兴讯(通讯员 林一诺 报道)近年来,博兴县检察院聚焦老年人权益保障,坚持“依法有法办、有法依法办”工作理念,构建多维度、全方位、立体化的涉老检察权益保护体系,努力为涉案老年人提供更精准、更优质的检察服务,为人口老龄化背景下基层社会治理提供更优解。2021年,该院办理的支持老年务工人员起诉维权讨薪案入选山东省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

全流程保障涉罪老人诉讼权利

梳理案件线索,掌握犯罪特点。博兴县检察院成立老年人犯罪特点统计分析小组,对近5年受理的171件老年人犯罪案件进行梳理研究,通过大数据分析、小组研判等方式,得出所涉罪名集中在侵财类犯罪和轻微暴力犯罪。犯罪原因多为法治观念淡薄、生活压力大、情绪控制能力减弱,并集思广益提出防控策略,制定刑事诉讼权利全流程保护方案,严格处置规范,提高办案效率。严格诉讼处理时限,要求十五日内对轻微犯罪案件作出处理决定,贯彻宽严相济政策,对犯罪情节较轻、危害不大且认罪认罚的依法

从宽处理,促进社会和谐。注重发挥预防教育作用,主动适应老年人身心特点,进行释法说理,保护老年人自尊,提高老年人法律意识。2023年以来,该院审查起诉老年人犯罪案件平均办案时长为19天,主导8起老年人轻伤案件成功和解,对7名涉罪老年人作出不起决定。关注心理健康,提供疏导服务。加强被羁押及服刑老年人权益保护,提高羁押场所督查频次,确保场所安全、人员健康。联合司法、律师事务所等专业人士,常态化开展被羁押老年人心理疏导服务,2023年以来,与近10名被羁押老年人进行谈心谈话和心理疏导32次,纠正老年人社区矫正不规范行为6次。

全链条保护老年群体合法权益

全力追赃挽损,保护老人权益。博兴县检察院在办理侵害老年人财产权益案件过程中,坚持办案与追赃挽损并举,运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退回补充侦查、自行补充侦查、督促退赃退赔等手段,全力挽回受害老年人经济损失。近5年来,办理涉老被害人案件153件,审查起诉坑老害老骗老案

件65件112人,成功追赃挽损786.3万元。构建联动格局,开展救助帮扶。构建司法救助“一盘棋”工作格局,与法院、民政、属地等协同联动,对因受到犯罪侵害和民事侵权而陷入困境的老年人,及时开展司法救助、社会救助;对拒不赡养老人、拒不支付老年劳动者工资的案,依法支持老年人起诉维权。去年以来,救助老年被害人9名,发放救助金23万元,支持14名老年人起诉维权,全部得到博兴县人民法院支持。运用公益诉讼,弥补社会公益。持续深入推进公益诉讼下基层活动,针对老年人权益保护、环境保护等,进行线索追查与法律宣传,对侵犯老年人合法权益、社会公共利益的,第一时间启动公益诉讼程序。2023年以来,开展公益诉讼基层行宣传活动20余次,为养老机构环境整治等注入检察动能。

全方位开展涉老案件综合履职

组建办案团队,畅通维权通道。博兴县检察院成立由检察、司法、民政等部门业务骨干组成的涉老案件“仁孝检行”办案团队,实现涉老案件刑

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检察综合履职。在检察服务中心设立老年维权绿色通道,专门负责涉老案件控告申诉、法律咨询、材料收转等工作。目前,办案团队共10人,受理涉老案件30余件,为40余名老年人成功维权。加强部门协作,构建维权网络。加强与政法机关、妇联、基层组织的日常交流和办案合作,经常性进乡村、进社区、进养老机构,联动开展普法宣传,通过讲解老年人权益保护知识、公布涉老案件典型案例等方式,加强涉老案件“以案释法”,引导老年人合理诉讼、依法维权。自办案团队成立以来,联合公安机关、金融监管部门等单位开展宣传活动近10次,受益老年群众百余人。强化案后回访,提升检察温度。建立涉老案件专项台账,按照时间、类型、办理难度等维度,细化案件分类整理,为案后回访提供抓手。以涉案老人为中心,将邻居、同事等纳入回访范围,动态掌握涉案老年人案后生活状况,及时解决实际困难。2024年以来,回访涉案老人13人,帮助解决问题15个,用检察真情传递司法温度。